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A TAI ENTERPRIS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 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839)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 綜合業績

正大企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收入	4	<b>535,914</b>	307,748
銷售成本		<b>(458,477)</b>	(258,814)
毛利		<b>77,437</b>	48,934
其他收入淨額	5	<b>3,095</b>	4,362
銷售及分銷成本		<b>(15,061)</b>	(13,348)
行政及管理費用		<b>(23,485)</b>	(24,409)
財務成本		<b>(1,694)</b>	(2,218)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b>2,283</b>	548
聯營公司		<b>1,695</b>	2,181
除稅前溢利	6	<b>44,270</b>	16,050
所得稅	7	<b>(7,336)</b>	(2,134)
本年溢利		<b>36,934</b>	13,916

綜合全面收益表 (續)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b>溢利歸屬予：</b>			
本公司股東		<b>32,055</b>	11,168
非控制性權益		<b>4,879</b>	2,748
		<b>36,934</b>	13,916
		美仙	美仙
<b>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溢利</b>			
基本及攤薄	9	<b>12.65</b>	4.41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本年溢利		<b>36,934</b>	13,916
<b>其他全面收益</b>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與外地業務於換算時相關之匯兌差額		<b>4,896</b>	(1,993)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合營企業		<b>4,558</b>	(2,905)
聯營公司		<b>981</b>	(524)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b>10,435</b>	(5,422)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b>47,369</b>	8,494
<b>全面收益總額歸屬予：</b>			
本公司股東		<b>42,372</b>	6,343
非控制性權益		<b>4,997</b>	2,151
		<b>47,369</b>	8,49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483	99,639
使用權資產		155	–
預付土地租賃費		4,493	4,42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05,558	98,7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4,059	21,38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163	–
商譽		34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	20
<b>總非流動資產</b>		<b>237,314</b>	<b>224,182</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2,912	33,05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131,352	115,829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255	16,7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831	32,381
<b>總流動資產</b>		<b>224,350</b>	<b>198,032</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1	80,863	67,521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5,655	15,601
銀行借款		38,266	57,292
應付所得稅		2,658	3,794
租賃負債		96	–
<b>總流動負債</b>		<b>137,538</b>	<b>144,208</b>
<b>淨流動資產</b>		<b>86,812</b>	<b>53,82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24,126</b>	<b>278,006</b>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8,884	11,87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3	1,253
遞延稅項負債		6,012	4,364
租賃負債		156	—
		<u>16,245</u>	<u>17,494</u>
<b>總非流動負債</b>		<b>16,245</b>	<b>17,494</b>
		<u>16,245</u>	<u>17,494</u>
<b>資產淨值</b>		<b>307,881</b>	<b>260,512</b>
		<u>307,881</u>	<u>260,512</u>
<b>權益</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2	25,333	25,333
儲備		251,812	209,440
		<u>277,145</u>	<u>234,773</u>
<b>非控制性權益</b>		<b>30,736</b>	<b>25,739</b>
		<u>30,736</u>	<u>25,739</u>
<b>權益總額</b>		<b>307,881</b>	<b>260,512</b>
		<u>307,881</u>	<u>260,512</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列載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告，但乃源自該財務報告。該綜合財務報告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此財務資料以美元列報。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美元千元計算。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

本集團已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布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由於本集團未進行任何不可兌換成其他貨幣的外幣交易，因此該修訂對本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未採用任何尚未在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 3. 經營分類資料

按管理所需，本集團將業務按產品及服務分成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類：

- 生物科技業務代表主要製造及／或銷售動保化藥產品及金霉素；及
- 投資業務代表主要機械設備貿易及產銷汽車零部件（透過本集團之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而作出資源分配之決定及評定其表現。分類表現評估乃根據可呈報分類之溢利，即以經調整稅前溢利計算。經調整稅前溢利之計算與本集團稅前溢利之計算一致，除銀行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及不屬於個別分類之項目，如總部或企業行政開支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資產。未分配企業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付所得稅及其他在集團層面管理之資產。

分類負債不包括未分配企業負債。未分配企業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在集團層面管理之負債。

###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所有源自與客戶的合約收入於客戶獲得承諾產品之控制權之時點確認，即於產品送達客戶場地時(國內銷售)或按照銷售條款和條件(出口銷售)。本集團主要的產品線為生物科技業務之製造及／或銷售動保化藥產品及金霉素，如附註3(a)披露。

源自與客戶的合約收入按客戶所在地分類，並於附註3(b)(i)披露。

####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以下報表為本集團各可呈報經營分類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收入、損益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物科技業務 美元千元	投資業務 美元千元	總額 美元千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來客戶	<u>535,914</u>	<u>-</u>	<u>535,914</u>
分類業績			
本集團	44,067	(427)	43,640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	2,283	2,283
聯營公司	<u>-</u>	<u>1,695</u>	<u>1,695</u>
	<u>44,067</u>	<u>3,551</u>	<u>47,618</u>
調節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925
財務成本			(1,69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u>(2,579)</u>
除稅前溢利			<u>44,270</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9,435	-	9,435
資本開支*	<u>6,296</u>	<u>-</u>	<u>6,296</u>

\* 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新增。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物科技業務 美元千元	投資業務 美元千元	總額 美元千元
分類資產	<u>292,147</u>	<u>129,648</u>	421,795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資產			<u>39,869</u>
總資產			<u>461,664</u>
分類負債	<u>96,556</u>	<u>-</u>	96,556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負債			<u>57,227</u>
總負債			<u>153,783</u>
其他分類資料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105,558	105,558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4,059	24,059

###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物科技業務 美元千元	投資業務 美元千元	總額 美元千元
<b>分類收入</b>			
銷售予外來客戶	307,748	—	307,748
<b>分類業績</b>			
本集團	18,222	(1,904)	16,318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	548	548
聯營公司	—	2,181	2,181
	18,222	825	19,047
<b>調節項目：</b>			
銀行利息收入			1,389
財務成本			(2,218)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2,168)
除稅前溢利			16,050
<b>其他分類資料</b>			
折舊及攤銷	8,113	—	8,113
資本開支*	13,843	—	13,843

\* 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新增。

### 3. 經營分類資料 (續)

#### (a) 可呈報經營分類 (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物科技業務 美元千元	投資業務 美元千元	總額 美元千元
分類資產	266,009	123,783	389,792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資產			32,422
總資產			422,214
分類負債	83,044	60	83,104
調節項目： 未分配企業負債			78,598
總負債			161,702
其他分類資料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98,717	98,7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21,383	21,383

#### (b) 地區資料

##### (i)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中國大陸	421,307	233,230
美洲	44,162	32,116
亞太地區 (不包括中國大陸)	47,333	27,375
歐洲及其他地方	23,112	15,027
	<u>535,914</u>	<u>307,748</u>

上列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分類。

##### (ii)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 99% (二零二四年：99%) 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

#### 4. 收入

收入指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及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累積銷售發票淨額並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確認。所有本集團之收入均來自生物科技業務。

#### 5.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925	1,389
政府補助	1,788	1,8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溢利淨額	(971)	1,135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費虧損淨額	-	(206)
外幣折算差異淨額	688	(236)
其他	665	452
	<u>3,095</u>	<u>4,362</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	458,477	258,81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316	7,992
預付土地租賃費之攤銷	119	12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淨額	22	138
	<u>477,934</u>	<u>276,065</u>

## 7.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年度未有在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收入，所以未於本年內作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之本集團附屬公司需就其應課稅收入按稅率25%（二零二四年：25%）繳交所得稅。根據中國之相關稅務守則及法例，本集團於中國之若干附屬公司享有豁免或減收所得稅之優惠。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本期－中國		
本年度支出	7,148	1,511
往年多計提	(1,453)	(98)
遞延	<u>1,641</u>	<u>721</u>
本年度稅項總支出	<u><u>7,336</u></u>	<u><u>2,134</u></u>

##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9.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金額之計算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及可換股優先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b>溢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本公司股東本年應佔溢利	<u><u>32,055</u></u>	<u><u>11,168</u></u>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本年已發行之普通股及 可換股優先股加權平均數	<u><u>253,329,087</u></u>	<u><u>253,329,087</u></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溢利相等於每股基本溢利。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取決於市場及業務需求，本集團或給予客戶信貸期。本集團對結欠賬款採取嚴格之監控。管理層亦會定時檢查過期之結欠，及可能會按本集團參考市場慣例釐定之利率收取逾期利息。按董事意見，本集團沒有明顯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以發貨日期為基準)及應收票據(以發行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60日或以下	92,530	79,002
61至180日	33,372	30,755
多於180日	4,437	5,064
	<u>130,339</u>	<u>114,821</u>
應收票據：		
60日或以下	547	353
61至180日	466	655
	<u>1,013</u>	<u>1,008</u>
	<u><u>131,352</u></u>	<u><u>115,829</u></u>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以收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美元千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60日或以下	62,953	48,908
61至180日	13,343	13,481
多於180日	4,567	5,132
	<u>80,863</u>	<u>67,521</u>

## 12. 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美元千元	美元千元
<b>法定</b>		
普通股：		
787,389,223股(二零二四年：787,389,223股) 每股面值0.1美元	78,739	78,739
可換股優先股：		
12,610,777股(二零二四年：12,610,777股) 每股面值0.1美元	<u>1,261</u>	<u>1,261</u>
	<b>80,000</b>	<b>80,000</b>
<b>已發行及繳足</b>		
普通股：		
240,718,310股(二零二四年：240,718,310股) 每股面值0.1美元	24,072	24,072
可換股優先股：		
12,610,777股(二零二四年：12,610,777股) 每股面值0.1美元	<u>1,261</u>	<u>1,261</u>
	<b>25,333</b>	<b>25,333</b>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可換股優先股概無變動。

### 附註：

可換股優先股可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及可收取與普通股持有人同等之股息。可換股優先股於股東會議不設投票權。於清盤時，本公司股東按以下次序分配本公司餘下資產及資金：

- (i) 向可換股優先股之持有人(彼等之間地位相等)參照彼等各自持有之可換股優先股面值總額支付相等於彼等各自持有之全部可換股優先股分派價值(於本公司細則中定義)總額之金額；
- (ii) 該等資產之結餘將按同等地位基準向本公司股本中任何類別股份(可換股優先股及無權參與分派該等資產之任何股份除外)之持有人(參照彼等各自持有之股份面值總額)予以分派；及
- (iii) 該等資產餘下之結餘將屬於並按同等地位基準向任何類別股份(包括可換股優先股但不包括無權參與分派該等資產之任何股份)之持有人(參照彼等各自持有之股份面值總額)予以分派。

本公司或持有人均不會對可換股優先股作出回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集團業績

本集團從事生物科技業務及投資業務。生物科技業務專注於動保化藥產品及金霉素，並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營運。此業務為本集團所有的綜合收入。投資業務包含本集團於ECI Metro Investment Co., Ltd.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ECI Metro」) 的合營企業權益及於湛江德利車輛部件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湛江德利」) 的聯營公司權益。本集團投資業務的業績載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上升74.1%至5億3,590萬美元 (二零二四年：3億770萬美元)。如上所述，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於合併的生物科技業務。收入的大幅增長反映了我們成功地實施及持續執行開發大客戶銷售的關鍵策略。收入增長大部分源自動保化藥產品的增長。整體毛利率從二零二四年的15.9%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14.4%。

二零二五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210萬美元，而二零二四年為1,120萬美元。溢利上升主要得益於本集團生物科技業務的顯著增長。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為12.7美仙 (二零二四年：4.4美仙)。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無)。

### 業務回顧

#### 生物科技業務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製造及／或銷售動保化藥產品和金霉素產品。我們的動保化藥產品主要是用作禽畜疾病的防治藥。而金霉素產品為用作預防或治療動物疾病的抗生素。近年，我們一直戰略性地擴大我們的產品系列，以涵蓋相關的獸藥產品。在這些新產品中，一部分我們製造及銷售，一部分我們採購和貿易。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養殖場、製藥公司、貿易公司及飼料加工廠。

二零二五年，由於中國畜牧業放緩，對動保產品的需求也自二零二五年第三季隨之減弱。儘管如此，以全年計算，本集團生物科技業務的收入上升74.1%至5億3,59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3億770萬美元）。我們的銷售結構隨著我們的戰略業務方向發生變化。動保化藥產品的收入佔比從二零二四年的72%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82%，而金霉素產品的收入佔比則從二零二四年的28%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18%。

我們的動保化藥產品由廣大種類的獸藥產品組成。對比我們的金霉素產品，動保化藥產品的平均利潤率較低。此外，我們生產大部分的金霉素產品，並從中獲得相應的生產利潤，而我們只生產小部分的動保化藥產品。因此，整體毛利率從二零二四年的15.9%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14.4%。儘管如此，得益於業務的大幅增加，我們的生物科技業務貢獻在二零二五年大幅增長。

### 投資業務

本集團的投資項目包含ECI Metro及湛江德利。

ECI Metro主要在中國西部從事卡特彼勒機械設備的銷售、租賃及維修服務。據中國工程機械工業協會統計，二零二五年挖掘機總體市場銷量比二零二四年上升約18%。二零二五年我們的挖掘機、發電機及零件銷售額比二零二四年上升23.4%。然而，二零二五年的整體利潤率卻因中小型挖掘機持續受到國內品牌的挑戰而下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溢利從二零二四年的50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230萬美元。

湛江德利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零件，主要出售予汽車及摩托車製造商。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二零二五年中國汽車銷量比二零二四年增加約9%；而根據中國摩托車商會統計，二零二五年中國摩托車銷量亦比二零二四年增加約10%。二零二五年，湛江德利的摩托車零件銷售增加，但被汽車零件的銷售因市場競爭激烈而下降所抵銷。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從二零二四年的220萬美元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170萬美元。

## 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畜牧業復蘇的步伐和競爭加劇預計會為我們的生物科技業務帶來不確定性。儘管如此，我們將繼續實施我們成功的關鍵策略，並利用技術賦能提升運營效率以應對價格及成本壓力。總體而言，我們對二零二六年的表現保持謹慎樂觀態度。

##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4億6,170萬美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億2,220萬美元，上升9.3%。

淨債務(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80萬美元)對權益比率(定義為銀行借款減現金後除以權益總額)為0.02，相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14。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全部按人民幣作為單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固定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為2,22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0萬美元)。

於中國大陸所有國內銷售均以人民幣計算，而出口銷售則以外幣計算。本集團監控外匯變動，必要時考慮適當的對沖活動。

## 資本結構

本集團透過營運資金及借款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3,98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40萬美元)，增加740萬美元。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款為4,72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20萬美元)，其中60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0萬美元)借款需提供資產抵押，佔借款總額之12.8%(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1%)。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費已用作抵押，賬面淨額合共2,330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0萬美元)。

##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沒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共聘用約90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行的市場水平，釐訂其薪津，並酌情授予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例如：醫療保險及培訓。

## 股息

董事會決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付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名列股東名冊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本公司股東，將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舉行的應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務請將所有普通股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嚴格的企業管治水平。其原則旨在維護公司在各業務方面均能貫徹高水平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符合適用法律和法規。

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內，本公司已應用和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和披露要求，惟本公司董事長因其他業務約會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因而偏離守則條文第F.2.2條（其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起已獲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第F.1.3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擔任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主席，連同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的其他董事會成員，均具備足夠才幹於二零二五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證券交易行為守則，該守則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在回應本公司具體查詢時，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內，彼等已遵守證券交易行為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標準。

## 審閱全年業績

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於此公告內所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所載列的財務數字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該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列之金額作比較，兩者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本業績公告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紹慶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謝吉人先生(董事長及執行董事)、李紹慶先生、謝杰人先生、馬德壽先生(各人均為執行董事)、Kobboon Srichai女士、池添洋一先生(各人均為非執行董事)、Surasak Rounroengrom先生、鄭毓和先生、高明東先生及章曼琪女士(各人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